

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(「機75」機關用地為「社福3」社福用地)(配合內政部社會住宅興辦計畫)圖

公開展覽



圖例

高	高密度住宅區	國小(文小)	國小學校用地
中	中密度住宅區	港	港埠用地
低	低密度住宅區	公	公園用地
商	商業區	綠	綠地
油(專)	加油站專用區	公道	公園道用地
機	機關用地	道路	道路用地
國中(文中)	國中學校用地		

變更圖例

社福	變更機關用地為社福用地
---	變更範圍線



比例尺：1/6000

註：其他未涉及變更部分，均應以現行原計畫為準